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4月10日,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开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的议案》,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债务重组概述

上海侬农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上海侬农果")于 2024年2月 向法院提起代位权诉讼,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雪莱特照明有限公司(以下简 称"佛山雪莱特")代为支付上海侬农果的借款本金及利息。2024年10月,广 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就(2024)粤 0605 民初 6228 号代位权纠纷案作出判 决: 1、佛山雪莱特应于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支付 667.218 万元以及 支付以 667.218 万元为计算基数从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按年利率 5%计算至实际 清偿之日止的利息予上海侬农果; 2、驳回上海侬农果的其他诉讼请求。案件受 理费 70,000 元,由佛山雪莱特负担。具体内容可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刊 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4)

2025年4月10日,佛山雪莱特与上海侬农果协商一致,就上述判决事项签 订了《债务重组之偿还协议》,双方约定:佛山雪莱特向上海侬农果分期偿还 357.93 万元,双方债权债务消灭。

本次债务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债务重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 无须提交股东会 审议。

二、债务重组对方基本情况

1、名称: 上海侬农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10230MA1JWX780N
- 3、企业类型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4、成立日期: 2020年5月19日
- 5、注册地址: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松育路 181 号 2 幢 2341 室
- 6、注册资本: 16,000 万元人民币
- 7、经营范围: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专业设计服务;互联网销售等。

上海侬农果是相关代位权诉讼当事人,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,亦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三、债务重组协议的主要内容

甲方: 上海侬农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乙方: 佛山雪莱特照明有限公司

(一) 标的债务偿还方案

- 1、根据法院判决,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乙方应向甲方清偿的债权本金为667.218 万元(以下称"标的债务")。双方确认,基于重整方案乙方最终应向甲方偿还的金额为357.93 万元。
- 2、本协议签订后 5 日内,乙方向甲方指定账户支付第一笔款 257.93 万元。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,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二笔款 50 万元。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, 乙方向甲方支付剩余款项 50 万元。

(二) 各方权利和义务

- 1、自本协议生效之日,除本协议约定权利义务外,甲方无条件、不可撤销的放弃向乙方主张标的债务项下的任何权利。甲方保证不再通过诉讼、仲裁、强制执行、实现担保物权或申请财产保全等方式向乙方追索标的债务。如甲方持有未兑付票据的,则应在签订本协议之日二日内将票据清户,不再主张任何票据权利;如有再背书的,则由甲方承担对票据持有方的兑付义务,如甲方未能兑付,造成乙方承担责任的,甲方应双倍赔偿乙方损失。
- 2、本协议签订后视为甲乙双方的全部债权债务一次性、终局性得到解决。 乙方对甲方所负的任何债务(含本协议确定的标的债务及或有债务)全部消灭。 如乙方未依约履行,甲方有权就原标的债务主张权利。

(三)协议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

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,乙方支付第一笔款后生效。本协议作为甲乙 双方权利义务的继受,凡与本协议内容不一致的,以本协议为准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债务重组协议签订后,各方将就(2024)粤0605 民初6228 号代位权纠纷案申请结案。本次实施债务重组,将对公司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。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本次债务重组实施完成后,公司将在2025 年度产生投资收益约为445 万元,约占公司2023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34%。本次债务重组最终会计处理,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债务重组之偿还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星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